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制定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负责编制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拟定机关企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汇总编制全县机关（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和全县事业单位的人员计划，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负责全县人才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的统计工作。

（3）综合管理全县人才开发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和实施全县人才发展战略、规划和综合性政策；负责指导和协调全县人才选拔、培养、引进的组织实施；拟定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4）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定统筹城乡的就业创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创业扶持和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定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负责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建立健全就业、失业预测预警、监控分析制度，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完善职业技能资格制度，统筹

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5）负责统筹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完善城乡社会保险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并实施监督检查；组织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实施社会保险基金的预测预警分析，拟定应对措施；管理所属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负责社会保险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各类补充保险相关内容的审核和备案。

（6）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政策和安置计划，并按管理权限组织实施，负责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贯彻落实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解困和稳定政策，负责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等工作。

（7）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拟定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制定全县事业单位工资总额和工资计划管理政策，负责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总额的管理和审核；负责企业职工工资的宏观调控工作。

（8）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县事业单位改革和人事制度改革，拟定事业单位人员管理政策，综合管理事业单位岗位设置、人员公开招聘与聘用、考核、培训、奖惩等工作。

（9）拟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组织实施专业技术职业资格制度，负责专业技

术人员的资格评价和资格考试工作；归口管理博士后工作和留学人员来盐工作；拟定高技能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实有人数 38 人，其中：在职人员 33 人，增加 0 人；离休人员 0 人，增加 0 人；退休人员 5 人，增加 0 人。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科室，分别是：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公共就业服务中心、农民工工作中心、技工教育指导中心、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9,326.4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9,326.42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9,326.4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9,326.42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1,735.18 万元，下降 15.69%，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中央纺织服装专项资金项目、普惠金融项目专项资金较上年减少，导致经费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9,326.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267.24 万元，占 88.64%；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059.17 万元，占 11.3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9,326.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6.62 万元，占 7.25%；项目支出 8,649.80 万元，占 92.7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8,267.24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8,267.24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8,267.24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267.24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2,181.97 万元，下降 20.88%，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中央纺织服装专项资金项目、普惠金融项目专项资金较上年减少，导致经费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9,503.41 万元，决算数 8,267.2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3.01%，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中央纺织服装专项资金项目、普惠金融项目专项资金未执行完，年中调减经费，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267.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8.64%。与上年相比，减少 2,181.97 万元，下降 20.88%，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中央纺织服装专项资金项目、普惠金融项目专项资金较上年减少，导致经费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9,503.41 万元，决算数 8,267.2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3.01%，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中央纺织服装专项

资金项目、普惠金融项目专项资金未执行完，年中调减经费，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510.56 万元,占 6.18%。
2. 教育支出(类)900.00 万元,占 10.89%。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157.29 万元,占 38.19%。
4. 卫生健康支出(类)34.28 万元,占 0.41%。
5. 农林水支出(类)3,095.54 万元,占 37.44%。
6.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519.86 万元,占 6.29%。
7. 住房保障支出(类)49.72 万元,占 0.60%。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505.56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11.27万元,下降18.04%,主要原因是:本年科目调整,职工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退休人员经费上年在主科目列支,本年单独列支,相应支出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5.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82.34万元,下降94.2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疆内、疆外其他省市经费补助项目减少。

3.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支出决算数为

90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中央预算内于田县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52.9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79.22 万元，增长 45.59%，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三支一扶”招募人数增加，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较上年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7.0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7.0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行政单位离退休上年度在主科目列支，本年单独列支，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67.1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8.57 万元，增长 14.64%，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养老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2.7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2.7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工作人员调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

贴(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62.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求职创业补贴经费从就业创业服务补贴科目调整至其他就业补助支出科目,相应支出减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职业培训补贴(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001.44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职业培训补贴经费从职业培训补贴科目调整至其他就业补助支出科目,相应支出减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52.39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社会保险补贴经费从社会保险补贴科目调整至其他就业补助支出科目,相应支出减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930.24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公益性岗位经费从公益性岗位补贴科目调整至其他就业补助支出科目,相应支出减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6.17 万元,下

降 100.00%, 主要原因是: 本年功能科目调整, 就业见习经费从就业见习补贴科目调整至其他就业补助支出科目, 相应支出减少。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 支出决算数为 2,817.42 万元, 比上年决算增加 2,577.53 万元, 增长 1,074.46%, 主要原因是: 本年功能科目调整, 求职创业补贴、职业培训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就业见习补贴经费调整至其他就业补助支出科目, 相应支出增加。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支出决算数为 27.30 万元, 比上年决算增加 27.30 万元, 增长 100.00%, 主要原因是: 本年功能科目调整, 行政单位医疗上年度在主科目列支, 本年单独列支, 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支出决算数为 6.99 万元, 比上年决算增加 6.99 万元, 增长 100.00%, 主要原因是: 本年功能科目调整, 公务员医疗补助上年度在主科目列支, 本年单独列支, 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

1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 支出决算数为 2,296.82 万元, 比上年决算增加 94.00 万元, 增长 4.27%, 主要原因是: 本年度公益性岗位开发项目资金较上年有所增加。

1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99.77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疆内及跨省转移就业交通补贴项目。

18.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798.72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352.27 万元，下降 62.8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较上年减少。

19.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纺织业(项)：支出决算数为 459.9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002.13 万元，下降 68.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中央纺织服装专项资金项目。

2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59.95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29.09 万元，下降 68.2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南疆四地州部分劳动密集型产业专项资金较上年减少。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49.7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9.7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住房公积金上年度在主科目列支，本年单独列支，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

2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5.96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为民办实事经费，相应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6.4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60.22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16.22 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0 万元，下降 2.66%，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66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减少 0.10 万元，下降 2.66%，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

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6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加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1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3.66 万元，决算数 3.6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

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3.66 万元，决算数 3.6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4 万元，下降 0.86%，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25.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25.1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29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25.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25.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房屋 2,530.00 平方米，价值 632.79 万元。车辆 1 辆，价值 6.28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

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形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6,052.88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3,053.46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9 个，全年预算数 8,438.70 万元，全年执行数 4,874.77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制度框架不断完善。于田县财政局制定了《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办法》《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框架基本建立。二是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加快推动。在中央层面，组织对所有中央本级项目、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中央与地方共同事权转移支付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在地方层面也参照中央做法，对本级支出和对下补助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三是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不断推进。绩效管理不断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不断加大事前绩效评估力度，严格绩效目标管理，开展绩效运行

监控，完善绩效自评机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增强，未能全面深入认识理解绩效管理工作的意义。绩效管理经验不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落实。二是绩效指标的明确性、可衡量性、相关性还需进一步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还需完善，预算编制管理水平仍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绩效工作宣传力度，强化绩效理念。完善绩效指标，提高整体绩效目标质量。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二是继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制度，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有效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具体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评价报告。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	5,399.80	5,399.80	2,996.75	-	-	-
		本级	653.08	653.08	56.71	-	-	-
		其他	0.00	0.00	0.00	-	-	-
	合计	-	6,052.88	6,052.88	3,053.46	10	50.45%	5.05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社保，住房公积金，退休人员工资，福利费等，正常发放。保障单位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取暖费、报刊费、慰问费、培训费、印刷费、车辆保险费、燃油费、维修费等经费支出，单位日常工作正常运行。负责编制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拟定机关企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汇总编制全县机关和全县事业单位的人员计划，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负责全县人才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的统计工作。			保障 33 名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社保，住房公积金，5 名退休人员工资，福利费等，正常发放。保障单位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取暖费、报刊费、慰问费、培训费、印刷费、车辆保险费、燃油费、维修费等经费支出，单位日常工作正常运行。负责编制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拟定机关企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汇总编制全县机关和全县事业单位的人员计划，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负责全县人才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的统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 值	指标值设 定依据	分值权重	实际完成 指标值	得分
运行成本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支出		≤632.63 万元	2024 年部 门预算下 达数	10	619.29 万 元	9.79
		公用经费支出		≤20.45 万 元	2024 年部 门预算下 达数	10	16.22 万元	7.93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就 业率		≥95%	2024 年工 作计划	10	95%	10
	数量指标	开展就业招聘会场次		≥60 场	2024 年工 作计划	8	159 场	8
		实现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2750 人	2024 年工 作计划	8	3329 人	8
		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1.10 万 人	2024 年工 作计划	8	1.2 万人	8

		实现其他省市外出务工人员	≥900 人	2024 年工 作计划	8	3263 人	8
	时效指标	开展各类培训及时率	=100%	2024 年工 作计划	8	100%	8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指标	实现农村富有劳动力转 移就业人数	≥8.20 万 人	2024 年工 作计划	10	9.3 万人	10
可持续发 展能力	满意度指 标	职工满意度	≥90%	2024 年工 作计划	10	10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9.00	249.00	196.28	10	78.83%	4.71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9.00	249.00	196.28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完成年度“三支一扶”中央财政补助享受生活补助 72 人，为基层输送一批急需紧缺人才。 目标 2：项目的实施能有效保障“三支一扶”人员到岗率达到 95%，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切实保障毕业生合法权益。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项目完成年度“三支一扶”中央财政补助享受生活补助 60 人，为基层输送一批急需紧缺人才。有效保障“三支一扶”人员到岗率达到 95%，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切实保障毕业生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生活补贴人数	≥70 人	=61 人	7	4.73	偏差原因： 项目年初设置目标是根据 2023 年地区任务设置的，人员数量偏多，实际完成以 2024 年地区下达任务为准； 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年

								初设置目标时需更加准确。
			享受一次性安家费人员数	≥28 人	=28 人	7	7	
			享受岗前培训人数	≥28 人	=28 人	7	7	
		质量指标	一次性安家费发放准确率	≥95%	=100%	7	7	
			工作生活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100%	6	6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78.83%	6	2.82	偏差原因：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生活补贴人均标准	≤4 万元/人/年	=4 万元/人/年	10	4.71	偏差原因：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一次性安家费人均补贴标准	≤3000 元/人	=3000 元/人	10	4.71	偏差原因：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

								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到岗率	≥95%	=100%	10	10	
			促进毕业生稳定就业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高校毕业生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78.68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三支一扶”县级配套单位社保部分项目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6.80	196.80	56.71	10	28.82%	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6.80	196.80	56.71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在中央补助资金的基础上，为在岗服务的“三支一扶”人员每月补助城镇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等单位部分社保。 目标 2：项目的实施能有效保障“三支一扶”人员到岗率达到 95%，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切实保障毕业生合法权益。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项目在中央补助资金的基础上，为在岗服务的“三支一扶”人员每月补助城镇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等单位部分社保。能有效保障“三支一扶”人员到岗率达到 95%，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切实保障毕业生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社保补贴人数	=72 人	=61 人	14	8.65	偏差原因：项目年初设置目标是根据 2023 年地区任务设置的，人员数量偏多，实际完成以 2024 年地区下达任务为准；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

								强项目资金管理，年初设置目标时需更加准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28.82%	13	0	偏差原因：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部分每季度社保成本	≤49.20万元	=14.18万元	20	0	偏差原因：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到岗率	≥95%	=95%	10	10	
			促进毕业生稳定就业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51.65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26.00	2,326.00	1,959.61	10	84.25%	6.06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26.00	2,326.00	1,959.61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本项目主要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等。为进一步提高更广泛的群体实现就业，搭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切实提高保就业、促就业、稳就业力度。 目标 2：项目计划 5400 人享受职业培训补贴，120 人享受社会保险补贴，1216 人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60 人享受就业见习补贴。 目标 3：项目的实施，预计使零就业家庭帮扶率达到 95%。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项目已完成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等。为进一步提高更广泛的群体实现就业，搭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切实提高保就业、促就业、稳就业力度。 项目完成 4500 人享受职业培训补贴，300 人享受社会保险补贴，1188 人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183 人享受就业见习补贴。 项目的实施，使零就业家庭帮扶率达到 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员数量	≥4500 人	=4500 人	6	6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1216 人	=1188 人	6	6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120 人	=300 人	5	5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60 人	=183 人	5	5	

		质量指标	职业培训 补贴发放 准确率	>=98%	=100%	6	6	
			补贴标准 发放合规 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 支付及时 率	=100%	=84.25%	6	3.64	偏差原因： 项目支付 材料已上 报，正在审 批，暂未支 付。改进措 施：加强项 目资金管 理，加快资 金支付进 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职业培训 补贴人均 标准	<=1800 元/ 年	=1800 元/ 年	5	5	
			公益性岗 位补贴人 均标准	<=1540 元/ 月/人	=1540 元/ 月/人	5	5	
			社会保险 补贴人均 标准	<=956 元/ 月/人	=956 元/月 /人	5	5	
			就业见习 补贴人均 标准	<=1540 元/ 月/人	=1540 元/ 月/人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零就业家 庭帮扶率	>=95%	=95%	20	20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补贴人员 满意度	>=90%	=90%	5	5	
			就业扶持 政策经办 服务满意 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3.7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自治区财政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	2,500.00	798.72	10	31.95%	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00	2,500.00	798.72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本项目主要用于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对象为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复员转业退役军人。高校毕业生、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返乡创业农民工、大学生村官、网络商户、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农村自主创业农户。 目标 2：项目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增长率为 10%，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企业数量为 1 家，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个人数量为 540 人，新增 9 个基础薄弱地区金融服务网点。 目标 3：该项目的实施，预计金融机构乡镇网点覆盖率达到 90%，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知晓率达到 90%，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实施后财政资金撬动 5 倍，创业担保基金引导贷款放大 2 倍。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项目已完成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对象为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复员转业退役军人。高校毕业生、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返乡创业农民工、大学生村官、网络商户、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农村自主创业农户。项目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增长率为 10%，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企业数量为 1 家，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个人数量为 426 人，新增 9 个基础薄弱地区金融服务网点。该项目的实施，使金融机构乡镇网点覆盖率达到 90%，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知晓率达到 90%，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实施后财政资金撬动 5 倍，创业担保基金引导贷款放大 2 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	≥374 万元	=374 万元	7	7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企业数量	≥1 家	=1 家	7	7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540 人	=426 人	7	3.32	偏差原因：项目年初

			个人数量					设置目标是根据2023年地区任务设置的，人员数量偏多，实际完成以2024年地区下达任务为准；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年初设置目标时需更加准确。
			新增基础薄弱地区金融服务网点	>=9 个	=9 个	7	7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31.95%	6	0	偏差原因：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央直达资金成本	<=2000 万元	=677.34 万元	10	0	偏差原因：项目支付材料已上

								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偏差原因：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自治区直达资金成本	≤500 万元	=121.38 万元	10	0	偏差原因：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知晓率	≥90%	=90%	7	7	
			金融机构乡镇网点覆盖率	≥90%	=90%	7	7	
			创业担保贷款发放笔数	≥35 笔	=35 笔	6	6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申报定向费用补贴的金融机构的满意度	>=90%	=90%	5	5	
			申报创业担保贷款个人创业者的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60.32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8.00	128.00	42.15	10	32.93%	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8.00	128.00	42.15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项目计划用于转移就业覆盖省市 3 个，基础信息维护系统 1 个，举办招聘会 60 场。 目标 2：项目主要用于为进一步提高更广泛的群体实现就业，搭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切实提高保就业、促就业、稳就业力度。			2024 年 12 月底，项目完成转移就业覆盖省市 3 个，基础信息维护系统 1 个，举办招聘会 159 场。 进一步提高更广泛的群体实现就业，搭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切实提高保就业、促就业、稳就业力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转移就业覆盖省市数（个）	≥3 个	=3 个	7	7	
			基础信息维护系统（个）	≥1 个	=1 个	7	7	
			举办招聘会(场次)	≥60 场	=159 场	7	7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100%	6	6	偏差原因：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

								度。
			基础信息 核实准确率	≥90%	=90%	6	6	
		时效指标	招聘会按期举办率	=100%	=100%	7	7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28 万元	=42.15 万元	20	0	偏差原因： 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农民工就业，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有效带动	有效带动	10	10	
			促进社会就业，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7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昌吉州务工人员管理服务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项目主要用于支付昌吉州 7 名服务管理干部和 342 名于田县籍外出务工人员服务管理工作中产生的相关费用。 目标 2：项目的实施，有助于维护当地生活经济秩序，保障外出务工经商困难人员的生活需求。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项目用于支付昌吉州 7 名服务管理干部 355 名于田县籍外出务工人员服务管理工作中产生的相关费用。有助于维护当地生活经济秩序，保障外出务工经商困难人员的生活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昌吉州务工人员数量	≥340 人	=355 人	10	10	
			昌吉州服务干部数量	≥7 人	=7 人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服务管理交通费	≤2.05 万元	=2.05 万元	10	10	
			服务管理办公费	≤2.95 万元	=2.9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外出务工 人员满意 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纺织服装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9.90	459.90	459.9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9.90	459.90	459.9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项目计划用于纺织服装企业享受岗前培训补贴 626 人，人才引进补贴 12 人，社会保险补贴 12 人，新增就业补贴 277 人。 目标 2：项目主要用于促进纺织服装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项目主要用于纺织服装企业享受岗前培训补贴 995 人，人才引进补贴 12 人，社会保险补贴 661 人，新增就业补贴 327 人。促进纺织服装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岗前培训补贴人数	≥626 人	=995 人	7	7	
			享受人才引进补贴人数	≥12 人	=12 人	7	7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数	≥629 人	=661 人	7	7	
			享受新增就业补贴人数	≥277 人	=327 人	7	7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6	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岗前培训补贴成本	≤150.24 万元	=150.24 万元	5	5	

			人才引进 补贴成本	≤60 万元	=60 万元	5	5	
			社会保险 补贴成本	≤200.86 万元	=200.86 万 元	5	5	
			新增就业 补贴成本	≤48.80 万 元	=48.8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加快推进 纺织服装 企业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20	20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纺织服装 企业满意 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第二批）项目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74.00	1,074.00	456.40	10	42.50%	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74.00	1,074.00	456.4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项目计划享受职业培训补贴 1995 人，享受社会保险补贴 150 人，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 1175 人。 目标 2：本项目主要用于职业培训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等。为进一步提高更广泛的群体实现就业，搭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切实提高保就业、促就业、稳就业力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享受职业培训补贴 1995 人，享受社会保险补贴 150 人，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 1175 人。 完成发放职业培训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等。进一步提高更广泛的群体实现就业，搭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切实提高保就业、促就业、稳就业力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 培训补贴 人员数量	≥1995 人	=1995 人	7	7	
			享受公益 性岗位补 贴人员数 量	≥1175 人	=1175 人	7	7	
			享受社会 保险补贴 人员数量	≥150 人	=150 人	7	7	
		质量指标	职业培训 补贴发放 准确率	=100%	=100%	7	7	
			资金支付 合规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 及时率	=100%	=42.5%	6	0	偏差原因： 项目支付

								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	≤1800 元/年/人	=1800 元/年/人	7	0	偏差原因：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1540 元/月/人	=1540 元/月/人	7	0	偏差原因：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956 元/月	=956 元/月	6	0	偏差原因：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

								金支付进 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更广 泛的群体 实现就业	有效提高	有效 提高	20	20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补贴人员 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64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于田县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1,500.00	900.00	10	60.00%	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00	1,500.00	9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项目规划用地 2211.65 平方米。新建公共实训基地，建筑面积为 3750.00 平方米，配套室外管网工程，购置相关培训设备。1. 建筑工程新建公共实训基地楼 1 栋，建筑面积 3750.00 平方米，地上 3 层，框架结构，建筑总高度 13.80 米。2. 附属配套工程配套完善建筑室外管网接入，室外给水 80 米、排水 80 米；室外消防管网 100 米；室外电气（强弱电）120 米，包括强弱电工程；300 立方米消防水池；绿化 950 平方米。3. 设备购置设备购置主要包括缝纫技能培训设备 482 台（套）、餐厅服务技能培训设备 1429 台（套）、客房服务技能培训设备 1030 台（套）和畜牧兽医技能培训设备 166 台（套）。 目标 2：满足社会经济发展对职业培训的要求, 为于田县未来经济社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于田县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全面发展提供高素质的综合人才，合理构建公共职业培训体系，统筹发展全县职业培训，提高就业水平，为于田县经济社会建设输送合格的后备人才。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项目完成规划用地 2211.65 平方米。新建公共实训基地，建筑面积为 3750.00 平方米，配套室外管网工程，购置相关培训设备。1. 建筑工程新建公共实训基地楼 1 栋，建筑面积 3750.00 平方米，地上 3 层，框架结构，建筑总高度 13.80 米。2. 附属配套工程配套完善建筑室外管网接入，室外给水 80 米、排水 80 米；室外消防管网 100 米；室外电气（强弱电）120 米，包括强弱电工程；300 立方米消防水池；绿化 950 平方米。3. 设备购置设备购置主要包括缝纫技能培训设备 482 台（套）、餐厅服务技能培训设备 1429 台（套）、客房服务技能培训设备 1030 台（套）和畜牧兽医技能培训设备 166 台（套）。 为满足社会经济发展对职业培训的要求, 为于田县未来经济社会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于田县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全面发展提供高素质的综合人才，合理构建公共职业培训体系，统筹发展全县职业培训，提高就业水平，为于田县经济社会建设输送合格的后备人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公共实训基地建筑面积	≥3750 平方米	=3750 平方米	4	4	
			室外给水管道长度, 排水	≥80 米	=80 米	3	3	
			室外消防管网长度	<100 米	=100 米	3	3	
			室外电气 (强弱电)	≥120 米	=120 米	3	3	
			消防水池	≥300 立方米	=300 立方米	3	3	
			采购缝纫技能培训设备数量	≥482 台	=482 台	3	3	
			采购餐饮服务技能培训设备数量	≥1429 台	=1429 台	3	3	
			采购客房服务技能培训设备数量	≥1030 台	=1030 台	3	3	
			采购畜牧兽医技能培训设备数量	≥166 台	=166 台	3	3	
			新建公共实训基地绿化	≥950 平方米	=950 平方米	3	3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60%	3	0	偏差原因: 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 正在审批, 暂未支

								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费用	≤981.97 万元	=638.73 万 元	7	0.88	偏差原因：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设备采购费	≤724.90 万元	=258.42 万 元	7	0	偏差原因：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93.13 万元	=2.85 万元	6	0	偏差原因：项目支付材料已上报，正在审批，暂未支付。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就业 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	20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培训人员 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67.88 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